

私立協同中學國中部 111 學年度第一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 年 10 月 24 日(一) 12：40

二、地點：第一會議室

三、主席：黃淵泰校長

四、記錄：黃靜如組長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應出席人員：29 人 實際出席 25 人 出席比例超過 2/3)

六、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老師參加今天的會議，今天是本校 111 學年度第一次課發會，新年度的開始，第一次會議將針對課發會組織及運作期程規劃做確認，讓後續課發會的討論能讓學校的課程實施與發展更加順利，另外，針對前一學年度課程評鑑紀錄也有明確的掌握，做為後續討論的依據。

請教務處進行工作報告及進行提案討論。

七、工作報告：

- (一)本校 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已報請縣府教育處嘉教課第 1110206010 號公文同意備查，並於本校網頁首頁公告課程計畫。
- (二)確認本次會議討論本學年度學校課發會組織及運作期程規劃。
- (三)確認本次會議討論本學年度實施前準備階段課程總體架構評鑑計畫。
- (四)確認本次會議確認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規劃。

八、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1 學年學校課發會組織及運作期程規劃，提請本次會議討論。

說明：

1. 本校課程計畫已報請縣府教育處嘉教課第 1110206010 號公文同意備查，並於本校網頁首頁公告課程計畫。
2. 本校 111 學年度本校課發會組織設置要點及運作期程規劃內容，詳如附件內容，請委員於本次會議審議。

議決：同意 25 票、不同意 0 票，表決通過。

案由二、審查 110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各領域總體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等評鑑紀錄，提請本次會議討論。

說明：

1. 本校 110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各領域總體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等評鑑紀錄在本校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彈性學習課程小組已完成評鑑，相關資料在先前已轉知委員參閱。
2. 本校課程評鑑資料得適時提供課程規劃參考，本案決議通過後，由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小組適時做為修改依據。

議決：同意 25 票、不同意 0 票，表決通過。

案由三、本校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期程，提請本次會議討論。

說明：

1. 依據本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辦理。
2. 本期程為 112-1 學年度相關規劃日期及觀課資料，完成後公告。

議決：同意 25 票、不同意 0 票，表決通過。

案由四、本校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實施前準備階段課程總體計畫評鑑，提請本次會議討論。

說明：

1. 本校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計畫已完成備查。

2. 本次進行本校 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實施前準備階段課程總體計畫評鑑，共有師資專業、家長溝通、教材資源及學習促進等四項評鑑重點，審議後做為未來評鑑依據。

議決：同意 25 票、不同意 0 票，表決通過。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

111 學年度課程發展會議

第 1 次會議

1. 開會日期時間:111 年 10 月 24 日(一)中午 12:40--

2. 開會地點:行政中心二樓第一會議室 應到:29人 實到:25人

職稱	級職	姓名	簽名
召集人	校長	黃淵泰	黃淵泰
家長代表	家長會代表	吳學明	請假
專家學者代表	專家學者代表	陳佳慧	請假
學生代表	學生代表	莊加安	莊加安 文晨瑛
執行秘書	教務主任	張晏杰	張晏杰
行政代表	學務主任	楊明德	楊明德
行政代表	總務主任	洪維民	洪維民
行政代表	輔導主任	黃仕親	黃仕親
幹事	教學組長	黃靜如	黃靜如
行政代表	訓育組長	丁嫚儀	丁嫚儀
領域代表	國文科科主席	林香君	公假
領域代表	國文科教師	李欣柔	李欣柔
領域代表	英文科科主席	陳希之	陳希之
領域代表	英文科教師	王文鈴	王文鈴

國際教育組長 王婉玉 王婉玉

111 學年度課程發展會議

第 1 次會議

1. 開會日期時間:111 年 10 月 24 日(一)中午 12:40~~

2. 開會地點:行政中心二樓第一會議室 應到:29 人 實到: 25 人

職稱	級職	姓名	簽名
領域代表	數學科科主席	黃承福	黃承福
領域代表	數學科教師	王登立	王登立
領域代表	社會科科主席	吳俐穎	吳俐穎
領域代表	社會科教師	莊淑玲	莊淑玲
領域代表	自然科科主席	黃守田	黃守田
領域代表	自然科教師	盧俊達	盧俊達
領域代表	藝能科科主席	陳奕憲	陳奕憲
領域代表	藝能科教師	謝恩琦	謝恩琦
年級代表	國一導師	陳建勳	陳建勳
年級代表	國二導師	伍恩祐	伍恩祐
年級代表	國三導師	陳正泓	陳正泓
年級代表	高一導師	莊漢祥	莊漢祥
年級代表	高二導師	曾于珊	曾于珊
年級代表	高三導師	陳坤賢	陳坤賢

附件一：

嘉義縣協同高級中學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

2013年9月01日期初校務會議通過

2015年8月28日期初校務會議通過

2017年1月19日期末校務會議通過

2019年2月11日期初校務會議通過

壹、依據：

教育部頒布『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實施綱要』、『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綜合高級中學課程綱要』、『職業學校課程綱要』等之相關規定辦理。

貳、目的：

- 1、發展、規劃學校總體課程的實施模式與可行作法。
- 2、發展學校選修課程本位課程的實施模式與可行作法。
- 3、探討實施學校本位課程時，可能遭遇的問題與解決策略。
- 4、研討學校本位之課程結構。
- 5、結合社區資源，發展具特色的學校本位課程。
- 6、建立教師發展、設計課程的知能，增進教師專業能力。

參、組成：

本課程發展委員會，由學校行政人員代表、領域代表、年級代表、家長代表、社區與業界代表組成之。

一、召集人：校長。

二、執行秘書：教務主任

三、幹事：教學組長

四、出席委員：共計 28 人

- 1、校長
- 2、行政代表：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輔導主任、教學組長、訓育組長；共計 6 人。
- 3、領域代表：由各科教學研究會主席及各領域內再選定一人代表參加；共計 12 人。
- 4、年級代表：各年級推選 1 人，由各年級導師相互推選；共計 6 人。
- 5、家長代表：由家長會推選 1 人。
- 6、專家學者代表：由校長遴聘 1 人。
- 7、學生代表(列席):由班聯會推派 1 人。

肆、本會之執掌如下：

- 一、充分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因素，配合教育政策、結合全體教師與社區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審慎規劃全校總體課程計畫。
- 二、統整各學習領域課程計畫，並於每學期開學前完成學校課程計畫。
- 三、審查各科自編教科用書。
- 四、議定各學習領域之選修課程、學習節數、選用教科用書並編選彈性課程學習節數之課程教材。

- 五、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增進專業成長。
- 六、負責課程與教學評鑑，規劃學生學習評鑑。
- 七、對各科課程設計、教材編選、教學實施等開發之創意教師進行協助與獎勵。
- 八、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 伍、本會委員任期1年，得連選連任。候補委員或補選（推）舉產生之委員，其任期均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
- 陸、本會開會時，需有應出席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之出席，方得開議。需有出席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之同意，方得議決。投票採無記名投票或舉手方式行之。
- 柒、本會於每年八月、十二月、三月、六月定期召開會議，必要時由校長或1/3以上委員連署，召開臨時會議。
- 捌、本會得視需要邀請學者專家、其他相關人員列席諮詢或研討。
- 玖、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二：

111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期程

111 年 10 月

召開第一次課發會

(召開重點：學校課發會組織及運作期程規劃、審議前一學年度課程評鑑紀錄)

111 年 11 月至 12 月

召開第二次課發會

(召開重點：規劃 112 學年度課程計畫、規劃本土語文/台灣手語(國中)。

112 年 4-5 月

召開第三次課發會審議 112 學年度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包括教師撰寫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等課程計畫，完成後進行設計階段課程評鑑後送課發會審議。

各校課發會召開重點：總體架構、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之課程架構與學習節數。

112 年 6 月

召開第四次課發會審議課程計畫

各校課發會召開重點：審議 112 學年度課程計畫及課程評鑑計畫。

(包含學校修正校訂課程計畫)